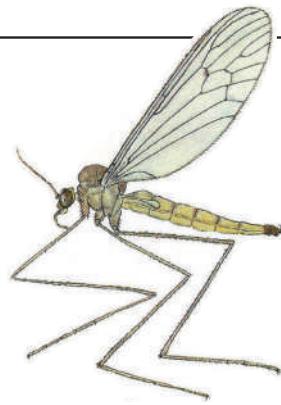


## 灭蚊产品花样繁多

专家建议:物理驱蚊最安全



记者 刘漾

## 灭蚊产品种类繁多

随着气温的升高,市民纷纷打起了“防蚊驱蚊保卫战”,各种驱蚊产品便成了市民追捧的对象。记者从各大超市了解到,虽然传统蚊香仍占有一席之地,但随着液体电蚊香、电热蚊香片等新型灭蚊产品的出现,人们的选择也越来越多。

在中辉国际广场武商量贩超市,货柜上摆满了液体蚊香、灭蚊灯、电热蚊香片等新型灭蚊产品,传统蚊香只占了很小一部分。正在购物的朱女士表示,自己更愿意使用电热蚊香,因为传统蚊香燃烧留下的粉末,影响家里的卫生。张先生说,从去年开始家中就用液体蚊香了,觉得效果挺好,气味也不大。

市民李涵说:“液体蚊香洒在屋里可以驱蚊子,可以给小孩子擦在身上,免受蚊虫叮咬。”

据了解,今年驱蚊产品的价格一般在几元到几十元不等。虽然上市的时间不长,但是销量却非常多。

该超市工作人员说:“蚊香有两种,一种是电蚊香,一种是老式的盘蚊香,一般老人和小孩都选择无味蚊香,成年人选择带有香



## 夸大“DHA、ARA”含量

通山查处产品虚假宣传案

本报讯 通讯员杨明报道:近日,通山县工商局消保分局查处了一例奶粉虚假宣传案。

执法人员在市场巡查中发现,由陕西某乳业公司生产的“乳尊”系列婴幼儿配方羊奶粉,包装物标注“四倍DHA、ARA”、“4倍于2007年原配方的DHA、ARA”等字样。通过抽样送检、向厂商索要2007年奶粉质检报告的方式,执法人员发现在市场销售的奶粉真实的DHA、ARA含量明显低于其包装标签上标示的含量,完全没有达到2007年原含量的四倍。

利用营养含量作虚假宣传的此类案件较为隐蔽,又违反市场竞争原则,为企业谋取非法利润。通山县工商局消保分局执法人员搜集相关证据证明当事人的违法事实,对该违法行为作出了相应的行政处罚。

## 维修纠纷绵延五年

工商调解圆满解决

本报讯 通讯员陶晓报道:纠缠了5年,终于在工商的调解下得到圆满解决,消费者王某总算消除了心结。

5月10日,通山县工商局黄沙工商所接到县局12315消费者申诉举报中心转来的电视机维修服务投诉案。经了解,消费者王某在五年前购买了一台“飞跃”牌电视机,是一台目前已经停产的组装电视机,先后维修过五次,因其本人常年在外打工,经销商又无从购得维修配件,故而电视机故障一直没有得到解决。调解发现,因王某在购买商品时没有向销售商索取购货发票,双方在商品品牌、购货时间、保修承诺方面存在很大争议,工作人员认为消费者常年在外打工耽搁了电视机维修,经销商以没有配件为由多年故意拖延,双方均有主观过失责任。本着化解矛盾纠纷的宗旨,经过三轮调解,最终经销商徐某同意一次性支付王某200元赔偿金,王某对此结果表示满意,双方化干戈为玉帛。

入夏后,不少市民出门前都会在包里备一瓶水,瓶装水的销售也跟着迎来了新一轮旺季。一瓶水虽然不贵,可细心的消费者却发现,在不同的地方销售,其价格悬殊。在“市场自由定价”环境里,商品差价大的情况是否合理呢?记者由此展开调查走访。

## 记者调查:

## 同款瓶装水差价高达3倍

6月27日,记者在中百仓储、武商量贩、瑶池酒店、公馆KTV、华谊电影院等卖场发现,一瓶550ml的农夫山泉在大型超市的零售价多为1.5元,在小型超市、报刊亭,每瓶的售价为2元,在酒店、宾馆、电影院等地,则被卖到了3元甚至5元。

同样,一瓶550ml冰露矿泉水,在超市一件(12瓶)只要7.9元,而单买一瓶,大超市一般是1元,小超市报刊亭则是1.5元,但在

味的。”

据了解,新型灭蚊产品价格与普通蚊香相差不多,倍受消费者青睐,但部分产品会导致儿童、孕妇、老人及过敏体质者出现不良反应。相关人士提示消费者,一定要选用通过检测的合格产品。使用蚊香、灭蚊片时,要保持房间通风状态。为幼儿防蚊,应尽量使用蚊帐,在室内放上几盒开盖的风油精、清涼油或在墙上涂点薄荷,也会起到驱蚊效果。在身上或枕头上洒少量的香水或花露水,也可以驱蚊。

## 无毒产品并不存在

驱蚊产品大都含毒吗?是否有一款纯天然的产品,可以让我们安全地免除蚊虫的骚扰?

市中心医院同济咸宁医院内科专家周鼎介绍说,蚊香类产品中的有效成分基本都是菊酯类物质。但是,市场上的喷雾式灭蚊杀虫剂及蚊香、电蚊香液中的有效驱蚊成分,并非天然菊酯,而是人工合成的“胺菊酯”、“氯菊酯”、“氯氟菊酯”等菊酯类神经杀虫剂,当蚊香被点燃,或者电蚊香被通电加热以后,菊酯类成分便受热挥发,以此麻痹

蚊子的神经末梢,甚至杀死蚊子。

“不过,在刺激蚊子神经的同时,其实对人的神经也会产生影响。”周鼎说,盘蚊香点燃时,通常烟雾较大,容易引起呼吸道感染;喷雾式灭蚊产品含有酒精、煤油与杀虫剂等毒性物质,会带来二次污染,严重者会使人体中毒;电蚊香在通电时,源源不断地释放除虫气体,导致使人出现喉咙痛、鼻塞、头痛等症状。

大多数灭蚊产品的溶剂是煤油和酒精,这两者对人体呼吸道都有刺激作用,尤其不利于婴幼儿、老人、哮喘病人和孕妇。

由此,真正无毒的灭蚊产品并不存在。实际上,在杀虫产品的外包装上都应标有“微毒”、“低毒”的标志,而强调无毒无害的产品,不是虚假宣传,就是假冒产品。

## 专家提倡物理驱蚊

周鼎提醒消费者,在购买驱蚊用品时,要注意产品的生产日期、保质期、厂家地址等信息是否齐全。同时,凡是市场上销售的正规驱蚊类产品,包装上应有“三号”,即农药登记号、企业标准号、地方卫生审批号。另外,还应有“低毒”或“微毒”等字样。

不过,选到了好产品只是第一步,掌握正确使用驱蚊产品的方法也很重要。电蚊香片和液体蚊香最好睡前半小时开始使用;在空调房内,最好不使用蚊香;使用蚊香时应打开窗户,保持空气流通;老人、幼儿、孕妇、慢性病患者应慎用或不用蚊香,可使用蚊帐等防蚊用品。

针对各种热卖的驱蚊产品,周鼎提醒广大消费者,真正有效灭蚊需从整治身边环境着手,清除小区和家庭蚊蝇孳生的积水场所,防止蚊子幼虫繁殖才是根本。对婴幼儿来说,最天然的驱蚊办法是物理驱蚊,家里最好装上纱门纱窗,睡觉时使用蚊帐,适度使用电蚊香等产品。各种新型的驱蚊产品效果暂时不能确定,而且接触皮肤的产品可能导致过敏。使用一些驱蚊产品的过程中出现中毒、过敏的情况,必须立即停止使用,然后到医院对症治疗。



## 泳池好消暑

6月19日,记者在咸安区游泳中心看到,广大市民正在水中嬉戏,享受夏日清凉。连日来的高温酷暑天气,让许多能够避暑的娱乐项目重回人们视野,清凉又好玩的游泳运动更是受到消费者的追捧。

记者 程慧 摄

## 社会共治 部门联动

## 通城县启动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

本报讯 特约记者王砾晖、通讯员宋梦燕、左松龙报道:6月17日,通城县食品药品安全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该县农业、工商、质监、卫生、畜牧、药监等职能部门,以及部分食品企业在县城中心广场举行食品安全宣传周启动仪式,向群众宣传食品安全的相关知识,提升人们对食品安全的防范意识。

该县食品药品安全办负责人介绍,这次

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是国家、省、市、县同步开展的一次宣传活动,主题是“社会共治,同心携手维护食品安全”,目的在于督促监管部门加强食品安全监管,督促食品企业自律,提高广大群众的饮食安全意识和防范意识,提高食品生产、经营者诚信意识和责任意识。

通城在强化部门监管,对违法违者实

行“零容忍、严打击”的同时,突出社会共治,落实食品安全举报奖励办法,降低举报门槛,方便群众举报食品安全方面的违法线索,逐步形成维护食品安全的强大合力。

据悉,此次启动仪式当天,各成员单位共悬挂宣传横幅8条,展出展板22块,发放宣传单2500余份,现场接待咨询群众1000余人。

酒店、宾馆、电影院则一般要卖到2元至3元,价差近3倍,甚至更高;娃哈哈550ml瓶装纯净水在大型超市零售价为1.5元/瓶,在便利店、报刊亭零售价为2元/瓶,而电影院、宾馆、酒店、车站等地方却卖到了3元至5元/瓶。

## 消费者:

## 定价应考虑市民感受

对于同样大小的一瓶矿泉水高达3倍以上的差价,大多市民表示“很难接受”。

“同样一瓶农夫山泉,在酒店内买,一瓶就要花掉3元、5元钱,买一件就要36元,多出的钱差不多可以多买两三件了。”较真的市民周女士算了一笔账,认为一瓶水高达3倍的差价很不应该。

而正在中百仓储选购瓶装水的叶先生表示,自己每次都会在大型超市买4件水

带回家,出去唱歌、看电影或者坐公交车时,都自备一瓶。虽然一瓶水的零售价只要2至5元,但是每天买的话也是一笔不小的开支。

在一些装潢较为奢侈的地方,有些市民甚至不敢买水喝。市民刘女士表示,希望相关部门在给瓶装水定价前,应该先考虑一下当地消费者的感受。

## 卖场商家:

## 进场费影响售价高低

一般而言,决定商品价格的因素有很多。除了基本成本以及增值税之外,一种商品进入大型卖场,都要付进场费,这个进场费并不是固定不变的,一般会根据产品种类、品牌的差异进行调整。

超市、卖场对商品进行一定比例的扣点提成也是决定商品价格的因素之一。“扣点占

商品售价的大头,有的地方所销售的商品贵,主要是因为扣点太高。”正在温泉路一中型超市整理货柜的业务员小陈透露,他所在的这家商场,扣点在20至36不等,即销售100元上交给商场20至36元。这样一来,跟别的扣点低的卖场一比,价格自然不能一样。

## 物价部门:

## 只要明码标价就合理

记者走访市物价局得到的回应是:在我市市场上,包括瓶装水在内的96%以上的商品都是实行市场调节价,商家有自主定价权。“只要商品是明码标价,双方自愿交易,就是合理合法的。”

换言之,不管一瓶水的售价是高还是低,只要经过了物价部门的备案,都是合理的定价。如果顾客觉得价格太高,可选择其他场所或者品牌进行购买。

## 暑期消费

## 旅游“十注意”

记者 朱亚平 通讯员 冯伟

暑假来临,不少市民选择带孩子外出旅游,为了让市民“开心旅游、满意而归”,6月27日,市消协发布了暑期旅游消费警示:

**警示一:**要选择信誉好、正规的旅行社,注意查看《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证件;

**警示二:**签订旅游合同时,仔细查看合同条款上双方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对于模糊不清、表述不明的条款要在补充约定中注明,对于一些容易引发纠纷的事项,要在合同中明确规定,避免日后发生纠纷;

**警示三:**旅游费构成通常包括:交通费、住宿费、餐费、景点门票、导游费、旅行社利润等。部分旅行社以诱导强迫购物、增加自费项目来弥补亏损。市民不要贪图小便宜,以防掉入不良旅行社的“低价陷阱”;

**警示四:**旅游者如遇到旅行社对老年人和儿童等群体加收额外费用,可直接拒绝。已缴了额外费用的,要保留相关证据,并向省、市旅游监管执法机构或消费者协会投诉或举报;

**警示五:**在购物时,市民首先要多比价格,购买高档商品要提前了解拟购商品的价位、款式等。付款前,核查单据。确保交易时与售货员做出的口头承诺都清楚列明在发票上;

**警示六:**慎防以老乡套近乎,再利用“成本出售”的诱感消费;

**警示七:**个别公众场所景点内不提前告知游客进入场所需要收费,事后再索取高额费用;

**警示八:**参团旅游时,最好为自己购买保险,同时向清理赔偿范围,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旅游行程合理选择险种,购买后应注意索要发票和保单;

**警示九:**出游时应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保护生态环境,杜绝不文明行为;

**警示十:**发生纠纷时,市民要采取适当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并注意搜集证据,及时与出发地或接待地旅游公司联系,也可向主管部门投诉,或直接打12315投诉。



## 高端瓶装饮水

## 市场遇冷

本报讯 记者朱亚平报道:近日,记者在走访市内几家超市卖场时发现,怡宝、农夫山泉、娃哈哈、冰露、康师傅等品牌的水产品,占据了绝大部分货架,而昂贵的进口水和高价国产水份额较往年减少了很多。

在中百仓储,记者发现,一瓶1500ml的法国依云瓶装水销售价格为24.8元,一瓶500ml的西藏5100冰川矿泉水价格是9.8元,但顾客买水时,大多会选择大众品牌,而很少选择高端矿泉水。

市民蒋女士说,一瓶1500ml的法国依云瓶装水价格是24.8元,但一瓶同样规格的冰露却只要1.7元,“水是日常消耗品,平均一家人一天大概喝掉两、三瓶左右,如果喝冰露,一天大概就花5.1元,但要是换成24.8一瓶的依云,一天就得花74.4元,这对普通家庭来说是一笔不小的开支。”

业界人士介绍,高端水、冰川融水一般开采于优质的水源地,由于其品牌的珍贵,开采的艰难,以及其所有独特的物理特性,比如氯的含量较低、呈弱碱性、小分子团等,而使其销售价格偏高。

近日,中百仓储对面的美的家电家具城首家在温泉推出分期付款买家电。空调、洗衣机、热水器等每台产品上面都有一个纸牌子,价格和月付金额标示得很醒目。

“只要金额超过600块,就能办理分期付款业务。3个月,甚至两年付清都可以。”店员介绍,无需办理信用卡,手续齐全就能参与这种购买方式。每个月支付一定的利息,按月还款,一台价值几千块的空调或者洗衣机马上就可以带走。

分期付款的消费群体主要是踏上工作岗位不久的年轻人,他们经济能力一般,还不足以承受一次几千块的巨额消费。“前几天就有刚在温泉上班的男孩子,分三个月买了一台2380元的壁式空调。”店员告诉记者。

## 金价再跌

## 市民理性观望

本报讯 见习记者孔波报道:近日,国际金价再次受挫,黄金一路跌破1230美元/盎司的重要关口,跌幅高达23%,但之前黄金卖场人潮涌动的现象并没有重演。

6月28日,记者走访市场发现,随着国际金价的下跌,各黄金首饰店均相应下调金条和金饰价格,有的专卖店金价降至307元每克,但人气并不算旺。记者从市农行了解到,银行方面实物黄金价格为269元每克。

与上一轮金价下跌全民抢金的疯狂局面相比,本轮金价下跌,市民倒表现得相对冷静。购买金饰金条的人数略有增加,但并未出现金条金饰被抢光的局面。